

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所宿舍閉宿及寒假住宿公告

- 一、112 學年度第1 學期閉宿:
- 1. 閉宿時間 113/01/02(二)上午 10 時 · 請同學務必準時離宿。12/23(六)~12/24(日)及 12/30(五)~01/01(日)開放家長車輛、計程車及機車進入校園協助搬運行李·家長親友 亦可進入宿舍寢室協助搬運,惟考量同學夜間盥洗需求·請家長親友務必於晚間 5 點 30 分前離開宿舍·感謝大家的配合!
- 2.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沒住宿者(含畢業生),務必於 01/02 閉宿前將物品搬離宿舍,不得放置於寢室或交誼廳。本次寒宿除下學期未住宿者外多為原有住宿生,不開放交誼廳放置個人物品,留置交誼廳物品除以廢棄物處理外,並記違規點數 6 點(愛校服務 6 小時)。
- 3.<mark>小東樓及光華樓全棟各寢室冷氣搖控器請自行保管</mark>,切勿遺失,並請將搖控器電池取出;如全寢住宿生下學期均不再住宿者,冷氣遙控器請繳回櫃台。
- 4.請同學將自己物品放在自己的位置,勿將個人物品放在寢室內有空床位之處,若將物品 留於非自己的位置內,致影響寒假住宿及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宿舍者入住,物品 將以廢棄物處置,且物品遺失請自行負責,並記違規點數 6 點。
- 5.各棟寢室最後 1 位同學離宿時勿上鎖,以利閉宿檢查,若用號碼鎖鎖門,將剪鎖處理, 閉宿檢查完成後寒宿未開放寢室將以喇叭鎖上鎖。
- 6.各區淨空情形:小東樓 4 樓及光華樓全棟寢室採半淨空
 -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住宿床位與本學期床位相同者,採<mark>半淨空</mark>,將行李<mark>裝箱打包</mark>後放置個人衣櫥、床鋪、抽屜、儲藏櫃、鞋櫃、書桌底下,能上鎖處盡量上鎖;但桌面及書架不能放東西,物品擺放請參閱閉宿公告規定。
 - *禁放食品,避免引來蚊蟲老鼠,另外放置處若遇下兩可能潮濕發霉,或可能有老鼠出 沒,請同學自行斟酌是否擺放。
 - *寒假期間寢室將進行噴消作業,為避免噴消過程污染個人物品,物品請裝箱堆疊整齊,床墊請妥善包好,請勿放置貴重物品,物品遺失宿舍不負保管責任。
 - *貴重物品請勿留於宿舍內或行李置物區,若物品遺失,學校不負保管責任。
 - *非開放住宿之寢室一律上鎖不得進入,違者愛校服務2小時。
 - *離宿時請將信箱內郵件及頂樓衣物取回,寢室內(含門板)布置物品與掛勾請全面拆除, 冰箱請除霜,冰箱內物品移除,並將插頭拔除,違者將以違規記點。



寒宿閉宿時間: 113/02/07(三)中午12:00

12:00後再進入寒宿寢室。

- 1.02/07 閉宿時將物品搬回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寢室,並採半淨空,於 02/07(三)中 午 12 點前離開宿舍,待 02/15(四)上午 10 點開宿後再行返回。
- 2.農曆春節期間 (113/02/07至113/02/14) 全校宿舍全面關閉。
- 3. 光華樓同學於寒宿結束後,如須提早於 02/07 前將物品搬回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宿舍 (非住原寢者),請事前與光華樓舍監(分機 62100)聯繫確認搬遷時間(週一~週五 08:00~12:00 13:30~17:00),以利開啟寢室房門。切勿將物品直接放置於寒宿寢室, 一旦查獲,留置物品除以廢棄物處理外,並記違規點數6點。

三、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宿:

開宿時間:113/02/15(四)上午10:00,有將個人物品放置於行李置物區(光華樓 2F 交誼廳)者。請在 02/21 上午 10 點前務必將物品搬離,以免影響同學使用交誼廳,否 則以廢棄物處理。